

中华大方略全书

吴子兵法

智慧宝鉴

〔战国〕吴起

忍杀妻求拜将
吮士疽重赏罚
分从明阨险定

丈夫横行天下
德恩信威并蓄
以一可以击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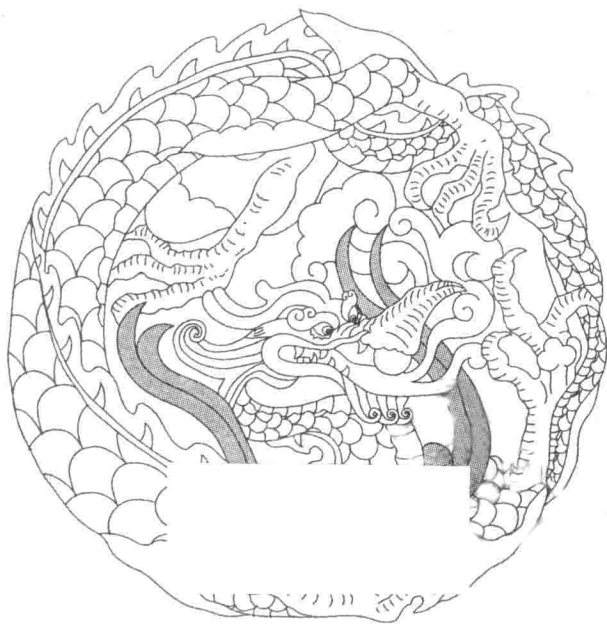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中华大方略全书

吴子兵法

(战国) 吴起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目 录

图国第一

- ◇文德武卫，以德安邦 (1)
- ◇顺民心则兴，逆民心则亡 (6)
- ◇以德为宝，顺乎民意 (13)
- ◇以义、信、礼治民治国 (19)
- ◇以柔克刚，以理服人 (23)
- ◇求贤若渴，礼贤下士 (29)
- ◇用之所长，避之所短 (39)
- ◇知人善任，用人以诚 (43)

料敌第二

- ◇有备无患，谋而后动 (48)
- ◇针锋相对，克敌制胜 (55)
- ◇千军易得，一将难求 (60)
- ◇把握时机，克敌制胜 (66)
- ◇攻其不备，出奇制胜 (72)
- ◇水趋低处则流，兵击虚处则利 (76)

治兵第三

- ◇赏贵守信，罚贵必行 (79)
- ◇令行禁止，军令如山 (83)
- ◇统军首要，保证供给 (88)
- ◇蓄养士气，厚积薄发 (92)
- ◇士卒训练有素，兵器磨砺以犀 (95)
- ◇人尽其才，物尽其用 (101)
- ◇活学活用，因地制宜 (106)
- ◇宁劳于人，慎劳于马 (111)

论将第四

- ◇恩威并施，刚柔相济 (115)
- ◇仁义之师，无敌天下 (118)
- ◇赏罚分明，所向无敌 (129)
- ◇因人而战，因地制宜 (136)
- ◇诱敌深入，速战速决 (141)

应变第五

- ◇两军相遇，谋者胜 (145)
- ◇因势利导，以少胜多 (149)
- ◇务以智取，攻心为上 (153)
- ◇兵以利动，分合自如 (158)
- ◇能鼓舞士气者胜，不能鼓舞士气者败 (162)

- ◇出其不意，攻其不备 (167)
- ◇攻守进取，依法为之 (172)
- ◇人有谋，天地皆为我用 (177)
- ◇宜将剩勇追穷寇 (182)
- ◇得民心者，得天下 (187)

励士第六

- ◇重赏轻罚，安定民心 (195)
- ◇一人投命，足惧千夫 (205)

图国第一

文德武卫，以德安邦

【原文】

吴起儒服⁽¹⁾以兵机见魏文侯⁽²⁾。

文侯曰：“寡人不好军旅⁽³⁾之事。”

起曰：“臣以见⁽⁴⁾占隐，以往察来，主君何言与心违。今君四时，使斩离皮革⁽⁵⁾，掩以朱漆，画以丹青，烁以犀象⁽⁶⁾。冬日衣之则不温，夏日衣之则不凉。为长戟⁽⁷⁾二丈四尺，短戟一丈二尺。革车奄户⁽⁸⁾，纒轮笼毂⁽⁹⁾，观之于目则不丽，乘之以眈⁽¹⁰⁾则不轻，不识主君安用此也？若以备进战退守，而不求能用者，譬犹伏鸡之搏狸，乳犬之犯虎，虽有斗心，随之死矣。昔承桑氏⁽¹¹⁾之君，修德废武，以灭其国。有扈氏⁽¹²⁾之君，恃众好勇，以丧其社稷⁽¹³⁾。明主鉴兹，必内修文德⁽¹⁴⁾，外治武备。故当敌而不进，无逮于义矣；僵尸而哀之，无逮于仁矣。”

于是文侯身自布席，夫人捧觞，醮⁽¹⁵⁾吴起于庙，立为大将，守西河⁽¹⁶⁾。与诸侯大战七十六，全胜六十四，余则钧解⁽¹⁷⁾。辟土四面，拓地千里，皆起之功也。

【注释】

〔1〕儒服：即儒家所穿的衣服。儒，指儒家，旧时指读书人。

〔2〕魏文侯：战国时魏国君王。名斯，谥文，魏桓公之子。公元前四四五~前三九六年在位。魏文侯在位任用贤良，厉行改革。西取秦国西河，北灭中山，使国势日强。公元前四〇三年，与赵、韩同被周威烈王封为诸侯。

〔3〕军旅：周制时以一万二千五百人为军，五百人为旅。在这里泛指治军作战。

〔4〕见：同现。表露在外面，使认可以看见。

〔5〕皮革：用牛、羊、猪的皮去毛后制成的熟皮。古代用它制造甲、冑、盾以及革车等战争器具。

〔6〕烁以犀象：在人的盔、甲、车身上画上犀牛、大象等图形，以壮军威。烁，光亮的样子。犀，犀利。

〔7〕戟：指枪头前有小叉的古代兵器。长戟长二丈四尺，用于车战；短戟长一丈二尺，用于步战。

〔8〕革车奄户：革车，用皮革装备的战车，也叫重车，泛指战车。车，辎车，装运物资的兵车。奄，通“掩”，覆盖；户，通“护”。革车奄户，指用皮革掩护覆盖的重车。

〔9〕纒轮笼毂：纒，无花纹的丝织品；毂，车轮的中心部分，有一圆孔，可以插轴。指将战车用铁皮以及无花纹的布幔等物来覆盖遮掩。

〔10〕畋：即畋狩，指打猎。

〔11〕承桑氏：又名穷桑氏、空桑氏，即古代传说中的少昊氏，因生于西海之滨的穷桑，故名。

〔12〕有扈氏：传说为夏启的庶兄，因反对夏禹传位于启，与启大战失败，被灭。

〔13〕社稷：土神和谷神。社，土地之神。稷，谷神。历代王朝兴建，必先立社稷坛；灭人之国，必废弃所灭国的社稷。因以社稷为国家政权的标志。

〔14〕文德：即仁、义、礼、乐等文教的功用，往往相对于武功而言。

〔15〕醯音叫：古代用酒祭神或者主人向客人敬酒的仪式。

〔16〕西河：黄河西岸地区，今陕西东部。

〔17〕钧解：钧，同均。解，和也。钧解，即胜负不分，打成和局的意思。

【译文】

吴起穿上儒生的衣服，带着用兵打仗的计谋去拜见魏文侯。

魏文侯说：“寡人对用兵打仗的事情不太感兴趣。”

吴起说：“臣从表面现象可以观察到您内心的想法，根据过去来观察未来，君王为什么表里不一致呢？现在君王一年四季派人杀兽剥皮制革，并涂上红漆、绘上各种颜色，烙上犀牛和大象的图形，这些东西虽然美丽，但冬天穿着不暖和，夏天穿着不凉爽。制造的

长戟有二丈四尺长，短戟有一丈二尺短。此外还用皮革覆盖战车，车轮和车毂也都包上皮革，这样的车看上去并不美丽，乘它去打猎也不轻便，不知道君主这样做为什么？如果是用来准备作战，却又不去寻找善于使用它的人，这就好像孵雏的母鸡跟野猫搏斗，也好比哺乳的母狗去触犯老虎一样，虽然有拚命的决心，但很快就会死亡。以前，承桑氏的国君只讲文德而废弛了武备，国家因此灭亡。有扈氏的国君因仗恃兵多、凶狠好斗、不修文德，国家因而丧失。英明的君主有鉴于此，必须对内修治文德，对外加强武备。所以，当遭到敌人侵犯而不敢出击应战，这说不上是义；看着被敌军杀害的将士才悲哀，这也算不上是仁。”

于是，魏文侯亲自安排宴席，夫人手捧着酒杯，在祖庙里宴请吴起，并任命他为大将，防守河西。此后，吴起与各诸侯国大战七十六次，大获全胜六十四次，其余的则未分胜负。魏国因此向四面八方开辟领土，扩充领土达千里之广，这些都是吴起的功绩！

【释评】

早在吴起之前，孔子就曾提出了“有文事必有武备，有武事者必有文备”的主张。吴起在此又着重的论述了“内修文德，外治武备”的谋略思想。文德武备，历来都是治国安邦的两大重要支柱，二者互为补充，缺一则要亡国。即武功不离文治，假如不修礼乐法度，社会秩序将无法维持，造成国家混乱；同样文治也离不开武功，如果没有足以维护统治和抵御外来侵略的武力，国家的稳定和社稷安全是得不到保证的。

【事例】

鲁定公十年春天，鲁国与齐国讲和。夏天，齐国大夫黎鉏对齐景公说：“鲁国重用孔丘，势必危及齐国。”于是，派使者告诉鲁君举行友好会盟，在夹谷相会。鲁定公打算不作任何戒备就乘车前往。孔子兼理会盟事宜，说：“我所说办理文事一定要有武备，办理武事一定要有文备，古代诸侯出国，一定要配齐文武官员随从。请带上左右司马一起前往。”鲁定公说：“好。”就带了左右司马随行。到达会盟之地，孔子探知周围驻扎了众多齐国军队，便命令左、右司马提高警觉，随时准备迎战，又命令大夫率兵车三百乘，离会盟地十里之外扎营。与齐侯会盟的夹谷修建了会盟的坛台，设有三级台阶，先以简略的礼节相见，然后拱手揖让登上台阶。等双方馈赠

应酬的仪式结束后，齐国大夫黎鉏对齐景公说：“孔子知礼而无勇，不懂战事。明日会盟，可由三百莱夷人假扮成乐工，趁其不备拿下鲁侯君臣，鲁国命运便操之在我了。”第二天，当会盟刚刚开始时，齐国的主管官员快步走上前对齐景公说：“请演奏四方各族的舞乐。”齐景公说：“好。”于是齐国的乐队以旌旗为先导，头插羽毛，身披皮衣，手持矛、戟、剑、盾等兵器，鼓噪喧闹而至。孔子快步行进，一步一阶向台上走，还没登上最后一级台阶，就举起袖子一挥，说道：“我们两国国君举行友好相会，为什么会在这里演奏夷狄的舞乐！请命令有司将他们赶下去！”鲁国的执法官就赶他们下去，他们不走，左右看着晏婴和齐景公的眼色。齐景公心中惭愧，挥手让他们下去。过了一会儿，齐国的主管官员又快步上前请示，说：“请演奏宫中的乐曲。”齐景公说：“好。”于是齐国的戏谑艺人和侏儒边舞边唱走上台来。孔子快步前行，一步一个台阶往上走，还没有跨上最后一级台阶，就说：“百姓迷惑戏弄诸侯，论罪当斩！请命令有司执行。”鲁国的执法官依法将他们处以腰斩之刑，这些人顿时手足异处。齐景公畏惧震动，知道在道义上不如鲁国，回国后大为恐慌，对他的大臣们说：“鲁国的大臣用君子之道辅佐自己的国君，而你们却用夷狄之道教我，使我得罪了鲁国国君，这该怎么办呢？”晏婴上前回答说：“君子有过就用实际行动道歉认错，小人有过就用花言巧语道歉认错。国君如果痛悔，就用实际行动道歉认错。”齐景公于是就把侵占的郟、汶阳、龟阴的土地归还给鲁国，以示道歉。

春秋时，韩宣子是晋国的正卿，叔向是晋国的大夫。一日，叔向去见韩宣子，韩宣子正在为自己的贫穷忧愁，于是对叔向抱怨道：“我有卿的名义，却没有卿的实际财产，没有财物可以跟卿大夫们交往。”韩宣子本想以此来得到没想到叔向的同情，没想到叔向却向他祝贺贫穷。韩宣子不理解叔向的意思，便问道：“我如此贫穷，你不但不同情，反而祝贺，这是为什么？”

叔向没有直接回答韩宣子，却先讲起栾武子与郤昭子的事情，他说：“从前栾武子是晋国的上卿，却没有一百顷的田地，他家里置备不起祭器，但他能发扬美好的德行，遵守、执行国家的法度，使他的声誉传遍诸侯，诸侯对他亲近，戎、狄各族归服他，因此使晋国安定下来，他依法而行，没出差错，依靠这个没有遭到弑君的责难。当传位到他的儿子桓子时却大肆骄横奢侈，贪婪无厌，违反法度，任意妄为，放债牟利，囤货蓄财，他本应遭受祸患，但却靠着父亲武子的余

德，才得以善终。到怀子时一改桓子的行为，学习他祖父武子的德行，他本来是可以避免灾难的，却因遭遇到父亲桓子的罪恶的连累，因此逃亡到楚国去。

“那郤昭子财富有公室的一半，他家的人在晋国的三军中担任将佐的占了三军的一半。他依仗自己富有荣宠，在晋国骄慢奢侈不可一世。他自身被杀在朝廷上陈尸示众，他的宗族在绛都被完全消灭。要不这样，八个姓郤的，五个做大夫，三个做卿，他的荣宠可谓大了！一个早晨便统统被杀死了，没有人去哀怜他，只因他没有好德行。如今您有栾武子的贫穷，我以为您就能建立栾武子那样的德业，所以祝贺。倘若你不去忧愁德行的不能建立，而忧虑财物的不够，我要替你忧虑都来不及，有什么可祝贺的？就连我始祖桓叔以下各辈都要感激您的赐予。”

宣子听了这番话就跪下来，向叔向叩头说：“我韩起本来快要送命了，靠你救了我。这个好处，不是我韩起一个人敢单独承受的，从我的祖先桓叔以下的子子孙孙，都要赞许你的恩赐。”

武备是用来保卫国家不受外敌欺辱的，但治国还须文德。吴起重点强调“内修文德”，就是认为要使国家强盛，就必须以德为本；只有坚持“以德为本”，一个国家才能立于不败之地。孔子曰：“为政以德，譬如北辰居其所而众星拱之”，意思是说用德来处理国家的政事，就会像北极星一样，被其它星辰所围绕。

春秋时期，子罕在宋国任司城。有一天，一个宋国人得到一块美玉，前来献给子罕。子罕说：“我从来不收别人的馈赠，你还是拿回去吧。”

献玉之人说：“您怎么不收呢？我拿这块玉给玉工看过，玉工说这是一块宝物。我把宝物献给您，您为什么推辞呢？”

子罕说：“我已经有宝物了，所以不收。”献玉的人感到十分奇怪，问：“您的宝物是什么？能否给我看看？”

子罕说：“我的宝物就叫不贪。我把不贪婪作为宝物，你把美玉作为宝物，我们各有各的宝物。如果我接受了你的美玉，你丧失了你的宝物，我也失掉了我的宝物，是使物各失其所。”

献玉者见硬给不成，便叩头说：“我是个平民百姓，拿着这样的好东西一定会被强盗图财害命。我把它献给您，是为了免自己一死。”

子罕对他说：“这好办，我替你处理。”便接过宝玉，送到自己的乡里，让玉工进行加工雕琢，然后把玉卖掉将钱交给献玉者，让他回家。

子罕辞玉，以德为宝，历来为人所称道；而齐王以人为宝，也名垂青史。

战国时，魏王曾向齐威王夸耀自己国家的宝贝，说：“我国有直径一寸的宝珠十枚，其珠光可照见车前后各十二乘远的地方。”齐威王说：“我也有宝贝，只是与你的不同。我有一名叫檀子的臣下，我派他守南城，楚人就不敢进犯。我有一个叫盼子的臣下，我令他守高唐，则赵国不敢东至黄河。我有一个叫黔夫的部下，我派他守徐州，则有七千余家徙入徐州依附他。我有一个叫种首的臣下，我让他捕盗贼，则齐国道不拾遗。这些人都是光照千里，岂止十二乘车！”魏王听了，十分羞愧。

所以，以德为本是治国谋略中最重要的手段，真正高明的统治者在治理国家时对此都非常重视。

顺民心则兴，逆民心则亡

【原文】

吴子曰：“昔之图国家者，必先教百姓^{〔1〕}而亲万民^{〔2〕}。有四不和：不和于国，不可以出军；不和于军，不可以出陈^{〔3〕}；不和于陈，不可以进战；不和于战，不可以决胜。是以有道之主，将用其民，必先和而造大事^{〔4〕}。不敢信其私谋，必告于祖庙，启于元龟^{〔5〕}，参之天时，吉乃后举。民知君之爱其命，惜其死，若此之至，而与之临难，则士以进死为荣，退生为辱矣。”

【注释】

〔1〕百姓：这里为百官族姓，先秦时为贵族的通称。

〔2〕万民：亦称黎民、庶民。自春秋后期起，百姓和万民为通用词。

〔3〕陈：同阵；交战时的战斗队列。

〔4〕大事：即战争。

〔5〕龟：一种爬行动物。古代人们认为龟有神灵，可以用来占卜吉凶。

【译文】

吴起说：“从前治理国家的君主，必定先教育百姓而且亲近百姓。有四种不和谐的因素需加以注意：国内人心不统一，不可以出军；军队内部不团结，不可以出阵；临阵部队行动不一致，不可以进战；战斗动作不协调，不可以决胜。所以英明的君主，要使用他的百姓，必须先搞好团结而后才能发动战争。凡不敢专信自己计谋的正确与否，一定要到祖庙祭告，用龟甲占卜吉凶，并观测天时，是吉兆才敢行动。百姓都知道君主爱护他们的生命，怜惜他们的死亡，直到无微不至，而且愿意和他们共同奔赴急难。所以，他们就会以前进拼命为荣，以退却偷生为耻辱。”

【释评】

吴起在此提出了两项权谋：一是教化，吴起认为，要想管理人民，一定要以礼节教之，方能维持国家秩序的安稳。二是重民，就是统治者还应该“亲民”、“以民为本”。民惟邦本，只有人民才是建国的基础。在吴起之前，《尚书·五子之歌》中就已经说过：“民惟邦本，本固邦宁。”吴起以后，历代对这种权谋思想施展甚广。像：“民可载舟，亦可覆舟；民为贵，社稷国家次之，君为轻；民，事之本也，财须民生，强赖民力，威恃民势，战由民行；王者以民为天，君非民不立。”所以，统治者一定要意识到，人民是国家的根本，人民还是国家建立的基础。老子、管子更加深刻明白了这种观点。老子说：“圣人无常心，以百姓心为心。”管子也说：“政之所兴，在顺民心，政之所废，在逆民心。”

【事例】

历史上的朱元璋出身农民家庭，所以他深知百姓疾苦，加上他年少时有一段乞丐的经历，也使得他对平民百姓的需要体会得更加深刻。

明朝的第一个皇帝朱元璋自小并不叫这个名字，那时他连一个正经的名字也没有，因为他是在农历八月初八生的，所以大家都管他叫“重八”。由此，朱重八这个名字便叫开了。朱重八小时候家中很穷，他的父亲朱五四给地主干了一辈子活儿，穷得少吃没穿，好不容易才将儿女养大。在朱重八十岁的时候，父母生病双双死去。由于朱重八家里很穷，因此拿不出一文钱来为父母买棺材，只得用一领旧席，将两位老人卷住，再用条绳子捆上，用根木棒搭起来，

准备送到荒山上掩埋。说来也是可怜，朱家竟连根结实些的绳子也没有；刚刚抬到离村不远的悬崖边，那抬死人的绳子竟然咔嚓一声断成了两段。朱重八的哥哥让重八守在这里，自己急急忙忙跑回村里去借绳。恰在这时，满天的乌云涌了上来，一瞬间就雷鸣电闪，下起了倾盆大雨。朱重八只得跑到远处的一棵大树下躲避。过了一会儿，雨收云散，朱重八走到悬崖边一看，不禁是大吃一惊，原来大雨将悬崖上的土冲塌了，两位老人的尸体被严严实实地压在了底下，从外表看上去却是真像一个天然的大坟。这下子可急坏了朱重八和他的哥哥，要想将这个大土包掘开，找到父母的尸体，实在太困难了。更何况朱重八年小无力，哥哥又病体衰弱。兄弟俩商议了半天，实在无法可想。后来打听得这块地是刘家的，兄弟二人便痛哭流涕地来到了刘家，哭诉了原由。刘家也非常同情他们的遭遇，便答应将那块土地作为他们父母的葬身之地。兄弟二人叩谢不止。这便是后来朱家在安徽凤阳的祖皇陵。

父母去世不久，朱重八的哥哥也不幸去世。可怜的朱重八变成一个无依无靠的孤儿。为了活命，朱重八只得到地主家里去给人放牛。在放牛的时候，朱重八认识了一群小伙伴，他们都是为这家庄放牛的。他们早上一起赶着牛群上山，傍晚再一起吆喝着牛群回村。尽管他们一天到晚地为地主放牛，但依然经常吃不饱、穿不暖，而且还经常挨到老地主的鞭打和责骂。朱重八和他的伙伴们全恨透了这狠心的老地主。一日，朱重八与小伙伴们又一起到山上放牛来了，他们已经好多天没有吃饱饭了。此时，大胆而又聪明的朱重八出了一个主意，他们将地主的一只牛犊杀掉，从山上找来些木柴，生着了火，边烤边吃，美美地饱餐了一顿。可是吃完后，小伙伴们全傻了眼，回去如何对地主交待呢？这个时候，朱小重八拍了拍胸口，胸有成竹地说：“吃牛是我带的头，有事由我来承担。”他将吃剩下的牛尾巴由地上拣了起来，塞进了石头缝中，然后便和小伙伴们赶着牛群回村去了。却说那老地主一查点牛的数目，发现少了一只小牛犊，便气势汹汹地叫来了朱重八，喝问他那只小牛犊哪里去了。朱重八不紧不慢地回答说：“小牛钻进了石头缝里，拽不出来了。”老地主哪里相信，便让朱重八领着去看个究竟。这时天色已慢慢黑了下来，当快走到那石缝的时候，朱重八用手向前一指，说：“牛犊就在那里，你自己去瞧吧。”老地主怒气冲冲地走上前去，小重八自己却绕到了大石头后面。那老地主进前一看，果然有一条牛尾巴露在石缝外面，老地主伸手轻轻一拉，石头后边的朱重八便学

着牛的声音“哞哞”直叫。老地主一见心里着了慌，顾不上细看，慌慌张张地跑了回去。他还以为是山神将他小牛召去了呢！可没过多久，事情被地主发现了，朱重八便被地主赶出了家门。

朱重八被地主赶出了家门后，他的生路又没了。为了能有口饭吃，他不得已去附近的皇觉寺里出家做了和尚。自此，每日从早到晚，朱重八除了扫地做饭，便是击鼓撞钟，有时还得与师兄们一起挑水砍柴。不管什么重活、脏活他都干，但还是经常遭到师兄们的打骂，朱重八满肚子苦处没处诉说，就朝那些不会说话的泥菩萨发火。有一次，神像前摆的供品被老鼠偷吃了不少，一个大和尚怀疑是朱重八偷嘴吃，便把朱重八给痛打了一顿。朱重八受了冤枉，憋了一肚子火，于是便趁没人的时候，用毛笔在菩萨的后背写了五个大字：发配三千里。他心中恨恨地骂道：“这菩萨真该治治他，人们都说你有灵性，可如今你连个老鼠都管不了，要你还干什么用？就该把你发配到三千里外的地方去充军。”

朱重八虽说在庙中受足了气，可不管怎么说，还能勉强有口饭吃。可过了不久，这样的日子也过不上了，原来，安徽一带因为天旱闹起了饥荒，老百姓没粮没钱，庙中的租子也收不上来。住持们都开始饿肚子了，哪里还顾得上这些大大小小的和尚？师父们经过一番商量，决定叫和尚们都出去“化缘”，这化缘实际上就和我们现在所说的“讨饭”差不多。去别人的家门上说些吉利的话，请求人家施舍自己一点钱、一碗饭。朱重八当然也不能例外，他也背上个小白包袱，离开了皇觉寺，云游四方去化缘了。

朱重八到处云游，在外边整整度过了三年，这一日，他返回了皇觉寺。出现在眼前的皇觉寺已经面目全非了。这一带的寺庙已被元军焚烧殆尽了，而战火焚烧后的寺庙显得格外凄惨。此时，刘福通已在颍州今安徽阜阳一带率领人民揭竿而起了。起义军全用红巾裹头，号称“红巾军”，不久之后，郭子兴也在濠州起义。自此，战火不断，元朝的天下岌岌可危了。朱重八决定去投奔郭子兴，参加反元的红巾军。

后来，朱元璋终于统一了中国。在明朝建国不久，官吏贪赃枉法的事便时有发生，为了维护封建统治，朱元璋想了一个惩治贪官污吏的主意。他叫各府、州、县和卫所在衙门的左边，盖一个小庙，里边供土地神；在官衙大堂正座的左边，悬挂着一个楦满草的人皮袋子，叫“皮草囊”，据说各处都是如此。土地庙到处都是，为什么这座土地庙必须修在官府衙门的左面呢？原来这庙是扒贪官皮的刑

场，所以人们叫它“皮场庙”。

用这种手段惩办贪赃枉法的官吏，看起来确实有点残酷，但是也说明了明太祖朱元璋对贪官污吏的极度仇恨。他年轻时候到处流浪，亲眼见到各地官吏贪赃枉法，压榨百姓，元朝朝廷任其横行，弄得怨声载道，四处揭竿而起。朱元璋深知“民急则乱”的道理，他从元朝的覆灭中总结出—条经验，他说：“元朝因为纵容那些贪官污吏，把天下丢掉了，如今我治理天下，若不用严刑峻法就不足以消除积弊！”因此他建国以后，多次下达惩治贪官的严令，禁条十分严厉。规定官吏贪赃八十贯钱每贯一千文钱，约折银一两的就绞死示众，然后剥皮充草，做成人形草袋子，挂在当地衙中的大堂上，以儆效尤。朱元璋还颁布了一道诏书，授以乡亭老人里甲编制中负责水利兴修、风俗教化以及民事纠纷的人有参议政事的权利。如果当地官员有害民之处，可以到衙门里当面规劝，三劝无效，可到京城来告，朝廷便将此人捉拿审讯。

洪武四年公元一三七一年，朱元璋派人对所有官员进行考核，处置了一大批犯罪的官僚，尤其对那些贪官全都处死。因为这些人供职在各府州县的衙门，可以直接欺压百姓。其中管钱粮的“师爷”，更是舞弊营私，压榨乡民。但是杀了这些官吏，谁为国家征收赋役呢？朱元璋制定了一个新的办法。他叫主管民政的户部查勘百姓的土地，以产粮一万石为一个单位，令其中地多的当粮长，让粮长负责征收所管户口的赋税，上交国库。他认为这些大户对小民有各种相互间的什么亲戚、朋友、邻里关系，不至于出现营私舞弊等情况。

可是没过多久，朱元璋发现这些粮长并非良善之辈，他们为了逃避赋税，将自己的田产假托在亲戚、邻居、佃户和仆人的名下，与官吏勾结，乡里瞒骗州县，州县瞒骗府，令国家税收受损。他们巧立名目剥削百姓，甚至逼迫百姓替他们缴纳税粮。在造册的时候，又从中做手脚，对民众多派加征，乃至谎报灾情，骗取减税。他们和贪官相比，也好不到那儿去。朱元璋发现这种情况，十分生气，一次便杀了不法粮长一百六十名。

当朱元璋看到这个办法也不行时，便制定了严刑峻法。他向大臣们说：“只要是贪污害民的官吏，一定要严惩，罪恶虽小也决不宽恕。”有一回，他听说福建参政协助主持地方政务的布政使办事的官员魏鉴、瞿庄将一个贪官用鞭子打死了，非常满意，亲自写了一封诏书嘉奖他们。信中说：“从来治理乱世，就看君臣能否驾驭。君能控制下属胥吏衙门中办理文书的小吏，天下便能大治。不然，天下大乱也便从这儿开

始。我所以颁布法令。就是想让官员管束胥吏，用法令严格要求他们。你们惩治奸吏能用极刑，我非常满意，你们始终如此，便能做个好官。”

但是，好官实在太缺了。俗话说：“千里为官只有财。”当官的有几个两袖清风？像魏鉴、瞿庄这样的人，在封建官僚中是少而又少。相反，贪官和奸吏串通合伙贪污的事，却是多如牛毛。洪武十八年公元一三八五年三月，发生了一起全国震动的“郭桓案”。

郭桓在洪武十七年五月做户部尚书主管户部的官，相当于今天的部长，第二年一月贬为户部侍郎相当于今天的副部长。在前一年收缴浙西今浙江省北部秋粮的时候，他和地方官黄文通、狡吏边源等人相互勾结，通过作假大肆贪污。原计浙西税粮应上缴国库四百五十万石，他们只缴了六十万石充数，另应缴八十万锭银子给国库，以当时银价和粮价折价，这八十万锭可以折二百万石粮食，其余的一百九十万石粮食就被他们贪污了。他们又合伙私分浙西各府钱钞五十万贯。郭桓还与官吏张钦合伙贪污应天等五府所属州县十万亩官田的夏税秋粮。

郭桓利用自己是主管征收赋税最高官员的便利条件，上述几桩大的贪污罪行全没有暴露。他越发胆子大起来，贪欲越来越大，居然把军用粮仓里的三年储备盗卖一空。当时全国除京城应天外，共设有十三个布政使司相当于今天的省，他滥用职权，与十二个布政使司的官吏相勾结，盗卖存在国库里的粮食，又与管理贮存金银钱钞的府库官员范朝宗、张裕勾结偷盗金银，假借名目窃取钱钞六百万张。要是把郭桓贪污盗窃的金银钱钞折成粮食，加上他合伙分赃的粮食七百万石，共计达二千四百余万石精粮，这个数字与当时全国一年的秋粮实征总数几乎相等。

这个案子令朱元璋大为震惊。朱元璋并非不知道官吏有贪污行为，郭桓案暴露之前，他便反复思考，官吏刚上任时，尚能忠诚廉洁，可是在任日久，就都奸诈贪污，极少善始善终，多是贪赃枉法被处死，这是因为什么呢？他认为，六部和府州县官多是读书人出身，不懂这些名堂，都是狡吏捣鬼，把官员拉下水，所以他使当时的刑部主管法律、刑罚的机构尚书开济将记载数目的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百千，改作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陌阡称为大写，防止狡吏涂改帐目，从中舞弊。后人把“陌阡”写成“佰仟”，这就是现在还在沿用的大写数字的由来。这次郭桓贪污案数目如此巨大，审理中又发现这个案子与户部侍郎胡益、王道、礼部尚书赵瑁、兵部侍郎王忠、刑部尚书王惠迪、工部侍郎麦志德等以及六部之内大小官员几乎都

有牵扯，这便无法用狡吏捣鬼来解释了。他如从睡梦中惊醒，猛然发现朝廷大小官员全是些贪婪之徒，便痛下决心，说出一个“斩”字，下诏将主犯郭桓、赵瑁、王惠迪、以及从六部左、右侍郎以下官员全部处死，江南不少富户也牵连其中被杀，几万人在这案件中被处死。

这一下引起了地方官员和朝中官僚的不满。可是他们不敢说盗卖官粮无罪，也不敢说处死那些贪官污吏不对，便将矛头对准具体处理这个案子的御史和法官，朝廷内外一时议论纷纷。

朱元璋心里清楚这是冲着他来的，觉得这个事态再发展下去，于自己非常不利。他便在公布郭桓等人的罪行的同时，将审判此案的法官吴庸等人也杀了，又下了一道诏书，名为“天下大赦”，对郭桓案不再追究，实际上是勉强承认了自己在处理这一案件中有扩大的错误，对官僚进行安抚，从而结束了这个案子。

为了防止今后贪污案件的发生，朱元璋还亲自编写了《大浩》，其中有不少条款是针对贪官污吏的。经过这样一通大张旗鼓的整治，官吏贪赃枉法的事情少多了，而且吏治和社会风气也有了一些改变。

后来明世宗执政时，有个人叫何良俊，说他小时候曾经见过一个八十多岁的和尚，参与过编修《永乐大典》。这位老僧感慨地说：“洪武朝，秀才当官，受了多少辛苦、担了多少惊骇、用了多少心力、干成了多少事，如果小有过错，轻则充军重则杀头。如今可好，秀才当官，尽情享用，皇恩是宽厚的，可干了多少事呢？”从这个和尚的感叹中，能够反映出朱元璋惩治贪吏，确实产生了积极作用和良好效果。

公元六二七年，李世民改年号为贞观，成为名符其实的皇帝，就是史书上所称唐太宗。

唐太宗出身在大贵族家庭，亲自参加了当时推翻隋朝的斗争，亲眼目睹盛极一时的隋王朝被造反的农民推翻了。他归纳隋亡的原因是由于隋炀帝昏庸无道，独断专行。所以，他当了皇帝之后，便认真总结了隋朝灭亡的教训。对于这些教训，他时刻铭刻于心，经常和他的儿子说：“一个皇帝，如果按正道办事，百姓就爱戴他；要是他不行正道，百姓就颠覆他，这真是可怕！”他又说：“百姓就象水一样，皇帝就象是船。水能把船浮起，也能把船弄翻。”他认为君主即使是“圣哲”的，也应当“虚己以受人”，这样才能令有才能的人为他忠心效力。

开国之初，唐太宗历精图治、勤奋地治理国政。一次，他和大